

中国共产党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委员会文件

漓院党〔2019〕47号

关于调整我校“新时代讲习所”名称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，各二级学院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自治区文明办关于调整新时代讲习所名称的通知》（桂宣字〔2019〕221号）要求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“新时代讲习所”名称调整为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“新时代文明实践所”，其机构组成人员不变。

中共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委员会

2019年12月12日